

长治市财政局

长财办函〔2024〕15号

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第14061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丁向东委员：

您好！您提出的《关于发展我市应急救护事业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非常感谢您的建议，为加强应急救助知识普及和技能培训，提升我市应急救护工作水平具有指导性意义。近几年，我市高度重视应急救护培训工作，为提高我市应急救护能力，2021年市财政投入67万元用于应急救护培训基地项目，为依法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与体验活动、普及自救互救知识和逃生避险技能提供场地。2022年市财政拨付生命体验教室运行经费17万元，下达体外除颤仪购置经费20万元。2023年下达体外除颤仪购置经费420万元，用于AED购置购置，下达救护大赛和培训经费64万元，下达应急物资储备经费50万元。

下一步，财政部门将继续支持应急救护培训工作，加强同红十字会等相关单位的协同联动，优化应急救护培训工作预算

资金安排，加快支出进度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坚持“保基本、强基层、建机制”的原则，强化资金监管，支持和保障应急救护培训的可持续发展。

单位领导：张 剑

分管领导：吴 兴

承办科室：社会保障科

承办人：张光皓

联系电话：0355—2026351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